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屬於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發售本公司證券供出售的要約。本公司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而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A Group Limited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9

友邦保險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 退任
由李源祥於2020年6月1日接任

香港，2019年11月22日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友邦保險」或「本公司」）今天宣佈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黃經輝）已知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彼於2020年5月31日起退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所有執行職務的意向。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源祥已獲委任為候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並於2020年3月1日起生效。彼將於2020年6月1日起接任黃先生為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李先生，54歲，擁有逾30年保險業的經驗。彼自2013年6月起擔任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並曾任該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及首席保險業務執行官。在加入平安集團前，李先生曾於英國的 Prudential plc 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內地的人壽保險合營企業）的總經理，彼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印度、印尼、中國台灣、泰國及越南等多個亞洲市場均擁有豐富經驗。彼於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開展其事業生涯。李先生於劍橋大學取得財政金融碩士學位，亦為北美精算協會的資深會員。

友邦保險獨立非執行主席謝仕榮表示：「源祥在行內擁有卓越領導往績，使其具備良好條件延續經輝於擔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期間的優秀工作成就。源祥的任命乃經過董事會嚴謹的繼任甄選程序，成為接任經輝的最佳人選。我們熱切歡迎源祥加入友邦保險。」

「我謹代表全體董事會，衷心感謝經輝於擔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區域首席執行官期間，為友邦保險所作出的巨大和長遠的貢獻。」

「經輝於友邦保險履任期間以及彼於保險業效力的逾 40 年內，一直展現出卓越的領導才能及策略遠見。彼協助帶領友邦保險達到前所未有的高峰。我們對其服務及為下一代友邦保險領導層奠定的基礎表示感謝。」

「董事會很高興我們將於過渡期內繼續獲得經輝的指導及支持，我亦很高興彼同意擔任董事會的高級顧問，我們在此謹祝經輝退休生活愉快。」

於黃先生任內，友邦保險所有主要的財務指標均錄得大幅增長。按實質匯率計算，最近期公佈的 2019 年上半年度財務業績與 2017 年上半年度比較，新業務價值增長 42%至 22.75 億美元，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增加 30%至 28.98 億美元。於同期，內涵價值權益增加 26%至 614 億美元，股東股息則增加了 30%。

李源祥表示：「本人一直目睹友邦保險多年來的卓越增長往績，對於有機會領導如此非凡的公司感到非常高興及榮幸。友邦保險擁有一支出色的領導團隊，我很期待與我的同事一起繼續建設友邦保險無可比擬的平台。我將致力確保友邦保險繼續把握亞太地區的龐大機遇，為股東帶來持續價值的同時，幫助數以百萬計的客戶活出健康、長久、好生活。」

友邦保險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黃經輝表示：「壽險業為我帶來一番精彩的行政事業，而擔任友邦保險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一職更是我的事業生涯中最大殊榮之一。我對在任期間所組成的團隊以及集團取得的成就感到十分自豪。一直以來，本人受惠於董事會的全面支持，以及集團和各地業務管理團隊的熱誠投入、專業及互助合作。友邦保險與眾不同之處在於我們員工、代理和夥伴的深度和素質，他們的努力不懈和承擔使我們能夠轉變與客戶之間的聯繫及服務方式。」

「我與源祥相識超過 20 年。他於多個亞洲壽險市場擁有豐富經驗，並且在成功發展和運用新科技方面展現出革命性的領導能力。除了出色的執行和實踐往績外，他具有在保險業推動大規模創新及建立長期可持續價值的能力。我很高興由一位我對其充滿信心的人才接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職位，而我相信友邦保險在他的領導下將續創輝煌。」

「友邦保險是一間非凡的公司，擁有重要的宗旨及最具才華的人才。我對集團在未來許多年中繼續取得成功充滿信心。」

合約條款和公司股票權益

李先生將於 2020 年 6 月 1 日起，繼任黃先生為本公司的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李先生的服務合約將由 2020 年 3 月 1 日起為期三年，而本公司具有與彼續訂往後三年服務合約之選擇權。

李先生於 2020 年的薪酬將包括 8,466,000 港元的年度基本薪金、1,980,000 美元的短期獎勵目標及 3,960,000 美元的長期獎勵目標，年度目標總薪酬為 7,025,341 美元。

李先生之薪酬乃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根據李先生於本集團內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李先生亦將獲得因離開前任工作而失效的未歸屬之長期獎勵金及延期付款所作出的補償。該補償的總價值為 28,151,122 美元（「授予金額」）。授予金額將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及現金支付形式根據以下時間表在六年內歸屬。李先生應享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量將在其委任生效之日，以授予金額的非現金部分除以授予價格而釐訂。而授予價格則應根據本公司股份在其委任為候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生效當日前 30 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釐訂。

授予金額將按以下時間表在六年內歸屬：

年份	金額（美元）
2020 年	6,562,667 元
2021 年	5,143,563 元
2022 年	4,263,893 元
2023 年	3,333,333 元
2024 年	3,333,333 元
2025 年	5,514,333 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過去三年，彼曾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包括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李先生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予以披露。

此外，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與黃先生退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

附註：就本公告而言，以港元計值的金額已按 1.00 美元兌 7.80 港元之匯率換算為美元，僅供說明之用。

承董事會命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

香港，2019年1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Ng Keng Hooi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周松崗先生、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楊榮文先生、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劉遵義教授、Swee-Lian Teo女士、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及Cesar Velasquez Purisima先生